

## 大陸集運報價表

### 深圳 2 倉、東莞倉

運輸方式	分類	時效	運費(新台幣元)	參考品類
傳統海運 (限深圳 2 倉和東莞倉)	普貨	12 至 15 個工作日	傢俱類(包稅)每公斤 29 元，每材 120 元取大者計費，最少收費 2900 元，其他品項請洽客服	傢俱類、大件機器設備、批量貨物等
海運快遞	不分普特貨	5 至 8 個工作日	每公斤 52 元，不滿 11 公斤加收 80 元，不包稅	衣服、日用品、小傢俱
空運快遞 (限東莞倉)	不分普特貨	3 至 5 個工作日	每公斤 113 元 + 派件費 80 元 不包稅	化妝保養品
	敏感貨	4 至 6 個工作日	每公斤 150 元 + 派件費 80 元 不包稅	行動電源

項目	說明
計費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包裹重量不足 1 公斤以 1 公斤計算。</li> <li>計費重量以實際重量及體積重量取大者計費， 空運快遞體積重量=長 cm x 寬 cm x 高 cm / 6000。 海運快遞體積重量=長 cm x 寬 cm x 高 cm / 9000。</li> <li>傳統海運貨物材數=長 cm x 寬 cm x 高 cm / 28317</li> </ol>
尺寸限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海運快遞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重量限制：70 公斤以內</li> <li>尺寸限制：最短兩邊 95 公分以內，長 200 公分以內</li> </ol> </li> <li>空運快遞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重量限制：70 公斤以內</li> <li>尺寸限制：最短兩邊 70 公分以內，長 200 公分以內</li> </ol> </li> <li>傳統海運：請先提供貨物包裝尺寸洽詢客服。</li> </ol>
禁運物品	各類食品、各種電池、乾燥花、各類藥品、電子菸油(彈)、含酒精商品、殺蟲劑、農藥、菸、猥瑣雜誌、DVD、玩具槍、剪刀、刀劍(刀身 1 公分以上小刀等)、偽造品、變造品、機具引擎、利刃物品、侵害智慧財產權物品、法定貨幣、信用卡、有價證券、法律文件及法律規定禁止進口物品。

項目	說明
附加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空快、海快超大費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* 長+寬+高&gt;200cm 加收新台幣 450 元；長+寬+高&gt;250cm 加收新台幣 900 元；長+寬+高&gt;300cm 加收新台幣 1,350 元。</li> <li>* 單件超過 40 公斤(含)·加收新台幣 1000 元；單件超過 50 公斤(含)·加收新台幣 1500 元</li> <li>* 超尺寸和超重量費用擇一取大者計收</li> </ul> </li> <li>2. 傳統海運超大費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單件超過 100 公斤，單邊長超過 300cm，費用請洽客服</li> </ul> </li> <li>3. 傳統海運偏遠費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發貨前須提供派件地址確認是否有偏遠費</li> </ul> </li> <li>4. 報關費 (有需要才收費)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正式報關費 600 元、簡易報關費 300 元</li> </ul> </li> <li>5. 偏遠費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宜蘭、花蓮、屏東、台東每件加收新台幣 65 元派件費；離島區域每件加收新台幣 400 元派件費，海運偏遠費請另洽客服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6. 貨物加打木架、木箱費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請洽客服報價</li> </ul> </li> <li>7. 逾期倉租費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本公司提供 60 天免費存倉優惠，第 61 天起，每天收取每個包裹單號新台幣 5 元的倉租費，若逾 180 天未認領寄出包裹則視同自願放棄包裹。</li> </ul> </li> </ol>
理賠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遺失：貨物遺失退運費且按申報價值賠償，最高不超過新台幣 3,000 元。</li> <li>2.損壞：如果貨物損壞，按照損壞的程度進行賠償，最高不超過新台幣 3000 元，申請損壞理賠需在派達 3 天內提供以下資料：1. 貨物外包裝照片 2. 貨物外包裝派件單照片 3. 貨物損壞照片 4. 貨物購買價格付款截圖證明。</li> </ol>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玻璃、陶瓷、石材製品、長條塑膠板、招牌、岩板家具等易碎物品損壞無法申請理賠，須請廠商妥善包裝，建議加打木架或木箱保護。</li> <li>2. 廠商發貨後請上系統預報快遞單號，如果廠商同一個單號有多個包裹，第二件包裹要用原單號-2 預報，以此類推。</li> <li>3. 個人件請下載海關 EZWAY APP 做實名認證以免延誤清關時效。</li> </ol>